

## 進行通報時對執法單位的預期事項

---

### 無障礙服務

- 執法人員應詢問您的語言口譯需求。執法人員必須免費為您提供口譯服務。執法人員不應使用您的家人或子女來為您口譯。
  - 執法人員應詢問您可能需要的任何其他無障礙服務。
- 

### 受害者權利

- 您有權受到能夠保有尊嚴且尊重的對待。
  - 您有權在刑事司法程序中發揮有意義的影響。
  - 您有權在刑事司法程序進行的過程中（包括只是在法庭內觀看聽審）獲得免費口譯員服務，以行使憲法賦予受害者的任何權利。
  - 您有權在刑事司法程序（大陪審團及兒童虐待評估除外）進行的過程中，在每次聽審或面談時請人在旁協助您。在旁協助您的人士不得是正在調查中之事件或犯罪事件的目擊證人，且必須至少年滿 18 歲。該人士可以是您的朋友、家人、社區領袖或其他可為您提供協助的人士。
- 

### 證明文件

#### 執法人員

- 必須妥善保管和保存犯罪事件發生地（包括網路上）的證據。
- 應探討可讓您安全進行通報的地點選項（即您所選擇且私密、安全並遠離犯行者的地點）。
- 應蒐集任何可作為佐證的證據／針對這些證據拍照存證，例如筆記、照片、塗鴉及犯行者曾使用過的象徵性物品。例如：執法人員可能需要記錄犯行者是使用什麼顏色的噴漆在建築物上繪製仇恨符號並對此拍照存證，因為這些可能對後續的調查有意義。

- 應與目擊證人進行訪談並記錄與目擊證人的對話，包括有哪些人雖然在犯罪事件發生時不在現場，但可能持有與犯罪事件有關的資訊或證據。
  - 應詢問您所經歷的疼痛或傷害。他們通常會使用疼痛量表來詢問此問題。請記得，起訴罪名通常與受傷程度有關，因此請不要「逞強」。
  - 應詢問您的財務損失。請記得為所有損失的物品賦予價值，即便損失的是您家族的傳家之寶。沒有價格在法律界代表 \$0，因此請為其標上價格。
  - 應詢問有關偏見事件的動機。您聽到哪些誹謗內容？哪些內容使您認為犯行者的動機是因為您實際屬於受保護族群或者其認為您屬於受保護族群而對您產生偏見？
  - 應向您提供其聯絡資訊及案件編號。您也可詢問執法人員的臂章編號。
  - 即使沒有發生犯罪事件，您也可以請執法人員寫一份警察報告，以記錄偏見事件。執法人員可拒絕此要求，但您可隨時提出請求。
- 

## 轉介與跟進

- 俄勒岡州法律規定，執法人員必須為偏見事件的受害者轉介符合資格的當地受害者服務或俄勒岡州全州通用[偏見事件應變專線](#)。
  - 執法人員應告知您預期的後續流程，以及您可與誰聯絡以瞭解詳情。他們是否會致電與您進行跟進？您是否需要致電檢察官的辦公室？是否有人遭到逮捕？是否有禁止接觸令？是否沒有足夠證據可以逮捕犯罪的嫌犯？
  - 除非是法官所簽署的命令強制要求，否則執法人員不得與移民及海關執法局 (Immigration and Customs Enforcement, ICE) 分享您的資訊。
-